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大湖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441 苗栗縣大湖鄉明湖村中正路
80號

承辦人：林明瑄

電話：037-994760 分機

傳真：037-992796

電子信箱：k02@dahu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大鄉圖字第11100111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羅福星烈士紀念館因配合相關單位進駐公共空間使
用，自111年11月1日起調整開放時間為平日週一至週五上
午8：00-12：00、下午13：00-17：00(例假日及國定假日
公休)，惠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鄉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苗栗縣大湖鄉民代表會、靜湖村辦公處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清潔隊、本所圖書館

